

2023年度福贡县文化和旅游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福贡县文 化和旅游 局	互联网上 网服务营 业场所	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经营非网络游戏; 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和上网消费者利用网络游戏或者其他方式进行赌博或者变相赌博活动; 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在营业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4.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在营业场所入口处的显著位置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 5. 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的。	全县互联 网上网服 务营业场 所	1	2023年3月 7日—2023 年12月31 日	书面实地 检查	《互联网上网 服务营业场所 管理条例》	县级	

2	福贡县文化和旅游局	歌舞娱乐场所	<p>1. 在规定时间内营业的；</p> <p>2. 娱乐场所提供娱乐服务项目和出售商品，明码标价，并向消费者出示价目表；不得强迫、欺骗消费者接受服务、购买商品；</p> <p>3. 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连接的；</p> <p>4. 歌舞娱乐场所播放的曲目、屏幕画面或者游艺娱乐场所电子游戏机内的游戏项目含有本条例第十三条禁止内容的；</p> <p>5. 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的；</p> <p>6. 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超过核定人数的；</p> <p>7. 娱乐场所在营业场所的大厅、包厢、包间内的显著位置悬挂含有禁毒、禁赌、禁止卖淫嫖娼等内容的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p>	全县娱乐场所	2	2023年3月7日—2023年12月31日	书面实地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	
---	-----------	--------	---	--------	---	-----------------------	--------	------------	----	--

3	福贡县文化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市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3.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侵害民族风俗习惯，伤害民族感情，破坏民族团结，违反宗教政策的； 4. 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5. 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6. 宣扬淫秽、色情、邪教、迷信或者渲染暴力的； 7.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8. 表演方式恐怖、残忍，摧残演员身心健康的； 9. 利用人体缺陷或者以展示人体变异等方式招徕观众的； 10.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全县营业性演出团体	1	2023年3月7日—2023年12月31日	书面实地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县级	
---	-----------	---------	--	-----------	---	-----------------------	--------	-------------	----	--

4	福贡县文化和旅游局	旅行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旅行社向旅游者提供的旅游服务信息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作虚假宣传； 2. 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不得组织旅游者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之外的国家和地区旅游； 3. 旅行社为旅游者安排或者介绍的旅游活动不得含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 4. 旅行社不得以低于旅游成本的报价招徕旅游者。未经旅游者同意，旅行社不得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 5. 旅行社为旅游者提供服务，应当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并载明事项； 6. 拒绝履行旅游合同约定的义务； 7. 非因不可抗力改变旅游合同安排的行程； 8. 欺骗、胁迫旅游者购物或者参加需要另行付费的游览项目。 9. 旅行社不得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接待不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或者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旅游团队，不得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承担接待旅游团队的相关费用。 	全县旅行社	1	2023年3月7日—2023年12月31日	书面实地检查	《旅行社管理条例》	县级	
---	-----------	-----	--	-------	---	-----------------------	--------	-----------	----	--